

焉耆县第十七届人大
四次会议文件（19）

焉耆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 预算（草案）的报告

——2018 年 12 月 28 日在焉耆县十七届人大四次会议上
财政局局长 张青山

各位代表：

我受县人民政府委托，向大会作焉耆县 2018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9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请予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18 年焉耆县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本级公共财政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2636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26208 万元，转债收入 13830 万元，调入资金 1746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预计完成 174420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170194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130 万元，上解支出 1096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本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2688 万元，上级追加专项 1671 万元，债券转贷收入 30320 万元。2018 年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34679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34353 万元，政府性基金上解支出 6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320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计完成 28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计完成 28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执行情况

2018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完成 15398 万元，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14830 万元，本年结余 568 万元。

当前财政收支决算数据正在核实清理中，报告中数据均为预计数，自治州补助结算对账尚在进行中，最终数据会有变动，待决算汇审编报后再向焉耆县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2018 年财政主要工作

（一）狠抓收入管理，夯实财政高质量发展基础。

充分发挥财政职能，积极配合争取项目资金，加大招商引资力度，支持财源建设。建立综合治税工作机制，协调各征收部门，做好税源分析工作，加强税收政策调查研究，认真分析中央、自治区和自治州财政改革形势，密切跟踪财税政策调整，拓宽增收渠道，强化组织收入。积极探索国有资源有偿使用政策，努力挖掘非税收入增收潜力，坚持抓大不放小，做到应收尽收。

大力倡导厉行节约。严肃财经纪律，从严控制“三公”支出、压减一般性支出，稳妥推进预决算及“三公”经费信息公开，自

自觉接受社会各界监督，确保“三公”经费只减不增。

建立健全财政存量资金常态化、实时化、精准化清理盘活机制，定期对结转资金进行全面清理，加快当年预算执行进度，根据预算执行进度，清理收回闲置沉淀资金 1070 万元，盘活各领域“沉睡”的财政资金。将有限的财政资金用于全县经济发展的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

（二）着力提高保障能力，完善投入机制

提高各项保障能力。保障全县在职和退休人员及其他人员工资、社保足额按时发放。认真落实社会保障政策，投入资金 19887 万元，支持完善社会保障制度体系，落实城乡低保、特困人员等弱势群体生活补助以及就业和再就业政策，支持残疾人事业发展；投入资金 34139 万元，支持棚户区改造和保障性住房建设。

加大社会事业投入。教育投入 25526 万元，在保障学校公用经费、改善办学条件、提高教师待遇、资助贫困学生等方面扎实开展工作。科学技术投入 3212 万元，有力支持了各项科技计划实施和科技创新活动开展，在促进全县科技整体实力提升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文化体育与传媒投入 2283 万元，加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行政村文化活动场所建设、文化遗产和非物质文化遗产传承保护以及农牧民体育健身工程；医疗卫生投入 23459 万元，加大城乡医疗救助，保障计生事业经费投入；稳步推进公立医院改革；加大全民健康体检经费投入 464 万元，全面提高各族干部职工健康水平。

（三）着力打赢脱贫攻坚战，加快推动城乡统筹发展。

精准脱贫攻坚战成效明显。投入扶贫发展项目资金 1763.39 万元，实施牲畜养殖、庭院经济、少数民族村寨等 32 个扶贫项目，覆盖全县八个乡镇 942 户贫困户。投入 605 万元用于支持脱贫攻坚的教育医疗卫生等社会事业，其中：教育类资金 76.42 万元；医疗类资金 185 万元；社会保障类资金 151.58 万元；劳动就业类资金 192 万元，为实现“两不愁三保障”奠定坚实的基础。

城乡面貌持续改善。加大融资力度，积极争取地方新增债券 3 亿元，支持东城棚户区改造、县城 61 个老旧小区改造。农林水事务支出 23330 万元，重点支持农村农业各项工作，盘活县域固定资产，支持污染防治攻坚战，园区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有序推进，顺利完成农业综合开发世界银行贷款可持续发展农业项目扫尾工程，争取财政贴息资金助力三字、红帆企业发展，为自治县农村基础设施改善，农民持续增收贡献力量。保障美丽乡村和庭院经济建设所需砖和水泥，农村面貌焕然一新，农村居民生产生活条件明显改善，各族农牧民群众幸福感显著提升。

惠民政策落实到位。充分发挥村级公益事业建设“一事一议”财政奖补政策作用，争取上级补助资金 880 万元实施村级惠民“一事一议”财政奖补及美丽乡村建设项目 13 个。认真落实惠农政策，通过“一卡通”系统兑付 5 类财政涉农惠民补贴，涉及金额 2917 万元，保障了农牧民利益，使农牧民真正享受到了实惠。

（四）着力强化债务管理，切实增强风险防控能力。

认真贯彻落实自治区“贯彻新发展理念、打赢三大攻坚战”干部会议精神，特别是3月26日、28日陈全国书记重要讲话精神，按照“四个一律”“三个界限”要求，全面梳理政府投资项目、资金来源、政府债务，初步摸清了项目和债务底数。焉耆县2018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14亿元，截止2018年底，我县地方政府债务总额为14亿元，其中：直接债务资金13.76亿元，担保债务资金0.24亿元。2018年新增债券4.07亿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1.07亿元，主要用于焉耆县社会综合治理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焉耆县2018YQJPJ2#-8#建设项目和焉耆县综合基础设施建设项目）0.77亿元；焉耆县公安局建设项目0.3亿元。新增专项债券3亿元，主要用于焉耆县新城路两侧棚户区改造项目1亿元；焉耆县东城片区（一期）棚户区改造项目2亿元。

（五）着力提高服务水平，依法理财稳步推进

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加强对预算公开工作的分类指导和政策解读，明确了预决算公开工作的各项要求和规范，除涉密部门和事项外，全县各部门依法公开年度预决算和“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覆盖率达到100%。贯彻落实经济分类科目改革机制，强化全口径预算管理，提高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社保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四本预算”编制的完整性。合理确定财政收支规模和重大项目资金安排，逐年滚动管理，提高预算的前瞻性，发挥财政稳定性，科学分配财力，保

障政府中长期目标的实现，确保预算编制质量。

政府采购管理逐步完善。加快建设以“全覆盖、全流程、全上网、全透明”为主要特征的一体化政府采购管理信息平台，初步建立政府采购产品价格评价体系，2018 年政府采购预算金额 50166.4 万元，实际采购金额 45306.3 万元，节约资金 4860 万元，节约率 9.69%，有效地提高了政府采购资金使用效率，强化了政府采购公信力。创新开展政府投资项目预审工作，2018 年 2 月成立县投资预审中心，对全县预算单位工程及维修类政府采购项目进行申报前预审，今年共审核工程项目 254 个，项目资金额 4172.35 万元，审核后核减资金 518.93 万元，资金核减率 12.44%。继续强化财政一体化应用平台政府采购系统功能，将政府采购的申报和结算与财政一体化应用平台结合，进一步加强了财政业务的内控监督。

加强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建立健全各项资产管理制度，不断加强内控制度建设，积极规范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管理，规范资产配置、使用、处置工作，依法办理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变动、调配、核销工作。截止 2018 年 9 月下达国有资产处置批复 19 个，其中核销国有资产原值 791 万元，调配固定资产原值 169 万元。缴入非税专户国有资产处置收入 1.4 万元。根据全面深化改革工作要求，焉耆县财政局印发《关于做好焉耆县深化党政机构改革有关国有资产管理工作实施意见》，不断加强涉改单位资产管理。截至目前在全县 140 个行政单位开展了涉

改部门和单位经费、资产、债权债务全面清查登记工作。国有资产报告制度初步建立，企业国有资产、金融企业国有资产、行政事业性国有资产、国有自然资源等国有资产产权进一步明晰，家底进一步清晰。

财政监督检查力度加大。大监督机制建设初见成效，利用“大平台”系统对国库业务进行时时监控，与纪检、审计等部门组织开展各项资金检查，强化全员监督意识和监督合力；全面开展县乡财政资金管理使用情况专项检查，针对检查中扶贫资金使用及政府采购、账务处理等方面存在的问题提出整改意见并督促落实。同时通过强化县乡财政资金监督力度，加强各类资金统筹使用，完善管理制度，强化责任落实，严格责任追究，确保财政资金安全规范高效运行。

看到成绩的同时，我们也清醒的认识到，焉耆县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经济发展不稳定因素依然较多，国家持续出台减税降费政策，增值税抵扣链条逐步完善，地方财政收入增长乏力；地方收入增收少、上级补助增量少、刚性支出增加多、偿债压力大，财政收支矛盾异常突出，平衡预算难度越来越大；绩效管理有待加强，推进改革的决心和力度还需增强；财政自身建设存在薄弱环节，监管方式相对滞后，服务意识、服务能力有待提高。对这些问题，我们将高度重视，在今后的工作中积极采取措施，切实加以解决，力争 2019 年焉耆县财政工作再上新台阶。

三、2019 年财政预算（草案）

（一）2019 年财政工作的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及第二次中央新疆工作座谈会、自治区党委九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自治州党委十届六次全体（扩大）会议、焉耆县党委十二届七次全体（扩大）会议精神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坚定不移贯彻落实党中央治疆方略，围绕自治区党委“1+3+3+改革开放”工作部署，按照自治州党委“形成以焉耆县为中心的城市群”的发展定位，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全力促进焉耆县经济社会各项事业的健康发展。

（二）2019 年财政收支预算安排建议

1、建议一般公共财政预算收入 34268 万元，同比 2018 年预计完成数 32636 万元增长 5%，上级财力补助收入 45051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79319 万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78223 万元，上解支出 1096 万元。

2、建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500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2500 万元。

3、建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7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7 万元。

4、建议县级统筹管理的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 18169 万元，

支出 17393 万元，当年城乡居民养老基金结余 422 万元。

四、今后工作努力的方向

（一）增强转型定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牢固树立抓项目就是抓税源的理念，安排专项资金支持开展招商引资活动。积极争取上级资金支持园区基础设施建设，增强项目承载能力。努力培植新税源，着力研究解决税源单一、结构不均衡等问题；认真落实好国家减税降费政策，完善涉企收费清单，进一步减轻企业负担。及时搭建好银企合作交流平台，进一步降低企业融资成本，激发企业恢复活力；进一步加强综合治税力度，加强非税收入征缴管理，严格按照国家政策规定确保非税收入收缴到位，防止收入流失。

（二）优化支出结构，增强财政保障能力。推进财力资源合理配置，坚持和强化保工资、保运转、保民生的预算安排总体思路，加大民生资金投入力度，按照兜底线、织密网、建机制的要求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积极落实各项优抚政策。优先发展教育事业，不断推进教育强县目标实现；加大扶贫资金投入，不断巩固脱贫攻坚战成效。

（三）强化责任担当，持续深化财政体制改革

一是进一步发挥财政体制改革的基础性、支撑性作用，密切关注中央和自治区关于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改革，按照统筹兼顾、突出重点原则，科学合理编制财政收支预算，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全面实施绩效管理，加快建立“花钱必问效、无效

必问责”的硬约束机制，强化绩效目标，加强绩效监控，扩大绩效评价范围，建立上下协调、部门联动、层层抓落实的工作责任制，逐步将绩效管理覆盖所有财政资金，深度融入预算编制执行，确保每一笔资金花得安全、用得高效。二是从严控制“三公”经费等一般性支出，完善政府和部门预决算及“三公”经费预决算信息公开，进一步提高财政透明度。推进政府采购改革工作，加强采购预算管理，提高政府采购效率，确保政府采购工作透明、廉洁、高效。三是细化财政监管，健全财政资金运行监督机制，严格规范资金管理，开展扶贫、涉农资金的专项检查，确保各项惠民政策落实到位，起到实效。督促做好财政预决算公开，自觉接受人大、政协和社会各方面的监督，不断提高财政理财水平。

（四）严守债务底线，坚定不移防范金融风险。坚持主动发现风险，有效防控风险，积极稳妥化解存量隐性债务，坚持谁举债谁负责，通过盘活各类资金资产化解存量隐性债务。进一步完善地方建设项目和资金管理，建立健全债务风险事前干预和事后应急处置机制。坚决守住不发生政府债务风险的底线。用好规范举债融资的“前门”，积极争取地方政府债券用于棚户区改造等项目建设。推进权责发生制政府综合财务报告制度改革，全面反映政府资产负债情况。健全政府债务监督问责机制，加大地方政府债务信息公开力度。

（五）立足新常态，全面加强干部队伍建设。进一步加强干部队伍建设，不断提高财政干部依法理财、科学理财、创新理财、

为民理财的能力。继续深入开展作风建设，进一步转变干部思想观念，增强干部的宗旨意识和服务意识，围绕财政中心工作，坚持两手抓、两不误、两促进，有力促进全县财政工作不断取得新成效。

各位代表！我们将以本次大会为契机，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支持下，在政协的关心帮助下，积极适应经济发展新常态，服务各族群众，充分发挥财政职能作用，大力推进财政各项改革，积极作为，务求实效，为实现焉耆经济发展做出更大贡献！